

檔 號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會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
電話：(02)2959-4939
傳真：(02)2959-2499
E-mail：luna001w@yahoo.com.tw
承辦人：賴宛而 分機：1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8 日
發文字號：(114)全聯醫總兆字第 2302 號
速 別：
附 件：

主 旨：「中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巡迴醫療服務計畫」自即日起正式受理申請，請通知所屬會員依時提出計畫書向貴會辦理申請事宜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屬「115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中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」之內容，各項規範以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之正式公告為準，又本案受理期間自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5 日止，請貴會儘速通知所屬會員知悉，並請於 114 年 11 月 30 日以前，將第一梯次符合資格之申請名單函覆本會綜辦，勞煩之處，尚祈見諒。
- 二、上開申請流程及相關資料可上網至本會官網(<http://www.twtm.tw/>)首頁/專案計畫專區/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查詢。

中醫全聯會
校對章(四)

正本：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分會
副本：各縣市中醫師公會

理事長 詹永兆